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Water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1、本公司系由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并于 2007 年 9 月 6 日成立的一家以供排水业务为一体的水务行业股份制公司。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 号），以及《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水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本公司自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重新获得了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的重庆市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因此，本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在未来持续从事供排水业务须以本公司持续拥有供排水业务特许经营权为前提。如果在特许期限内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调整，而调整本特许经营期限及相应条款，或在特许经营期满后，本公司无法重新获得重庆市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均将给本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在重庆市特许经营区域内持续经营供排水业务带来风险。

2、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本集团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4.73%、55.16%、53.85%。其中 2007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度有大幅上升，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本集团污水处理业务毛利率大幅提高所致，这是由于本集团所提供的污水处理服务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由重庆市政府采购，首期结算价格为 3.43 元/立方米，结算价格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每三年核定一次，首期结算价格执行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第二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执行期间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各期以此类推。

3、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本集团污水处理业务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84%、15.41%和 16.27%，高于首期价格核定时的预期水平。根据本公司污水处理结算价格核定办法和当前污水处理业务经营情况分析，本公司估计第二期污水处理结算价格可能较首期污水处理结算价格降低约 10%，预计第二个价格核定期（2011 年~2013 年）污水处理业务平均利润总额比 2007 年~2009 年的预计平均利润总额可能减少约 1,638 万元，降幅约 2%；预计 2011 年污水处理业务利润总额比 2009 年度预计数可能减少 16,615 万元，降幅约 17%。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4、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有关规定，经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转持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渝国资[2009]381号）批准，在本公司发行A股并上市后，本公司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按照本次发行实际发行股份数的10%，将其持有本公司部分国有法人股转让予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等文件，本集团从事供排水业务的企业在2010年年底以前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但目前不能预计此后是否可以获得同等所得税优惠政策。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500,000,000 股
每股发行价:	【●】元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一年末每股净资产:	1.66 元 (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按本次发行后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其中净资产按本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 (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所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票账户的中国境内社会公众投资者和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以及发行 A 股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机构允许的对象。
本次发行的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做出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费 【●】万元、保荐费 200 万元、审计费用 【】万元、律师费用 80 万元、发行手续费用 【●】万元、路演推介费用 【】万元、印花税 【●】万元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注册中文名称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	Chongqing Water Group Co.,Ltd.
注册资本	4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武秀峰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6 日
公司住所	中国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 1 号
邮政编码	400015
电话号码	(023) 63860827
传真号码	(023) 63860827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本公司的前身为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 月 11 日，系由重庆市人民政府以其全资持有的国有企业重庆市自来水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公用事业建设工程处、重庆公用事业工程建设承包公司、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公司等国有企业的权益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6 月，重庆市国资委通过国有股权划转，将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由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两名股东的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公司设立前，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分别为：（1）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5%；（2）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5%。2007 年 8 月，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 200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 595,178.12 万元折为股

本 430,000 万股，整体变更为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值超过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额的部分 165,178.12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其中，水务资产经营公司持有 365,50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85%；苏渝公司持有 64,50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5%。2007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获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及其投入的资产内容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以 200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折为股本，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三、有关股本的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430,000 万股，假设本次发行 50,000 万股 A 股，发行前后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水务资产经营公司（SLS）	365,500	85%	360,500	75.10%
苏渝公司	64,500	15%	64,500	13.4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5,000	1.04%
社会公众股	—	—	50,000	10.42%
合 计	430,000	100%	480,000	100%

注：①SLS 代表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指国有法人股股东。②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的要求，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控股股东水务资产经营公司须按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10%（即 5,000 万股），将所持本公司部分国有股份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股东水务资产经营公司和苏渝公司分别就所持股份做出锁定承诺。

水务资产经营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苏渝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三）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于本次发行前，本公司股东共两名，为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其中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国有法人股股东，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外资股东，其持股情况为：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水务资产经营公司（SLS）	365,500	85%
苏渝公司	64,500	15%
合计	430,000	100%

注：SLS 代表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指国有法人股股东。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概况

1、供水业务

本集团所从事的供水业务包括从水源取水、自来水净化到输水管网输送的完整的供水业务产业链。本集团目前所生产的自来水主要用于满足重庆市主城区（不含市政府已授予本集团合营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及万盛区等在重庆市政府所授权的供水特许经营区域内的生活用水、工商业用水及其他用水的需要。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供水服务区域约 326.4 平方公里，服务城镇人口约 397.2 万人，在重庆主城区市场占有率约为 66%，在重庆市场占有率约为 39%。本集团依重庆市政府授予供水特许经营权，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独家从事供水服务，负责供排水设施的建设、经营、维护等业务，享有向愿意并且已经接受本集团供水服务的用户直接收取水费的权利，自来水价格由重庆市政府确定。

2、排水业务

本集团所从事的排水业务包括从城市污水管网所收集生活污水、工商业污

水、雨水及其他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并将符合国家环保标准的污水排入河流的污水处理的全过程。本集团所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用于满足重庆市主城区九区（不含市政府已授予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及万州区、涪陵区、长寿区、万盛区、南川市、忠县、武隆县、巫山县、垫江县、合川市、江津市、潼南县、彭水县、梁平县、永川市、铜梁县、大足县、城口县、奉节县、巫溪县、开县、云阳、丰都、石柱县等本集团在重庆市政府所授权的排水特许经营区域内，对污水进行净化处理，使之符合环保要求，保护长江上游及三峡库区的水体安全。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经正式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业务服务面积约 755.2 平方公里，服务城镇人口约 891.3 万人，在重庆主城区市场占有率约为 72%，在整个重庆市占有率约为 79%。本集团在重庆市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独家从事污水处理服务，在特许经营期限和区域内提供了充分、连续和合格污水处理服务的条件下，由重庆市政府按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采购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

3、工程施工和其他业务

本集团除上述供排水业务外，还经营工程施工业务。该业务主要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公用事业建设工程公司经营，主要从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等相关业务。

本公司其他业务包括材料销售、管道安装、水表安装等收入，主要来自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自本公司 2007 年 9 月设立以来本集团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本公司前身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主要业务自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1 年 1 月设立以来亦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自来水销售	57,495.27	22.57%	54,006.44	24.14%	51,290.89	27.17%
污水处理服务	173,031.07	67.92%	151,983.20	67.93%	117,460.14	62.22%
工程施工	19,067.64	7.48%	14,745.76	6.59%	17,568.53	9.31%

其他	5,160.64	2.03%	2,988.66	1.34%	2,474.77	1.31%
合计	254,754.62	100%	223,724.06	100%	188,794.33	100%

（二）行业竞争情况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本集团的发展战略为立足重庆市，打造西部地区实力最强的水务公司。本集团是重庆市最大的供排水公司，拥有重庆市政府授予的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 30 年，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独家从事供排水服务。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供水服务区域 326.4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397.2 万人，在重庆主城区市场占有率约为 66%，在重庆市场占有率约为 39%，本集团及本集团合营、联营公司在重庆主城区市场占有率约为 91%，在重庆市场占有率约为 54%；本集团已投运的污水处理业务服务面积 755.2 平方公里，服务城镇人口 891.3 万人，在重庆主城区市场占有率约为 72%，在整个重庆市占有率约为 79%。本集团及本集团合营公司污水处理业务在重庆主城区市场占有率约为 95%，在重庆市场占有率约为 96%。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营企业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服务区域覆盖重庆市主城区江北区城区（除江北区东部地区）和渝北区两路镇，以及北部新区。该公司服务区域面积约 110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90 万人，在重庆市主城区市场占有率约为 26%，在重庆市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15%。

根据重庆市政府《关于授予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供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8]202 号），悦来供水项目特许经营权由本公司转授予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范围与悦来供水项目规划供水服务范围一致。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悦来供水项目服务范围为重庆市西永组团东片区（含微电园）、井口组团和双碑组团，服务人口约 27.5 万人。

本集团合营企业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1 日，本集团于 2007 年将唐家沱污水处理厂转让给中法唐家沱。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服务区域覆盖重庆市主城区嘉陵江一长江北岸的忠絮沱、江北城、溉澜溪、唐家沱 4 个排水区域，服务面积 61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80 万人，在重庆市主城区市场占有率约为 23%，在重庆市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17%。

本集团具有供排水一体、厂网一体、产业链完整的特点。目前，在我国西部地区乃至全国，本集团在供排水一体化经营方面位居前列。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供排水业务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589,557.21 万元，供水能力 143.9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能力 168.3 万立方米/日。

五、发行人的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一）固定资产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管网、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值
建筑物及构筑物	2,749,114,048.16	614,609,666.87	0	2,134,504,381.29
管网	3,983,679,842.17	935,966,124.36	241,678.14	3,047,472,039.67
机器设备	1,226,093,619.65	437,486,415.36	0	788,607,204.29
运输设备	65,271,095.51	43,062,913.05	0	22,208,182.46
其他	28,701,068.11	9,959,940.41	0	18,741,127.70
合计	8,052,859,673.60	2,041,085,060.05	241,678.14	6,011,532,935.41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约为 80%，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非正常重大资产报废或更新的可能。

（二）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土地使用权且已经投入生产经营的土地面积合计 1,545,536.95 平方米，其中，以出让方式取得 1,402,799.07 平方米，以划拨方式取得 140,925.95 平方米。其余 1,811.93 平方米的土地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包括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的三个泵站 1,524.60 平方米和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非生产经营用地 287.33 平方米。

上述土地使用权不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万州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下属万州申明坝污水处理厂占用土地，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该污水处理厂尚未完成竣工决算手续。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土地使用权外，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及其他在建工程涉及用地面积合计为 1,458,177.69 平方米。其中 1,172,146.93 平方米土地以出让方式取得，并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使用年限均为 50 年；19,931.00 平方米土地以划拨方式取得，并已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其余 266,099.76 平方米土地取得使用权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正在依法办理土地处置手续。

本集团除上述土地外，还租赁使用土地面积合计 120,867.59 平方米，约占本集团全部占用土地总面积的 3.9%。该等租赁土地均用于本集团供排水厂区外的加压站、高位调节池、管理站等用地。

本集团上述租赁土地中存在租赁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租赁土地权属不清晰等不规范情形，但鉴于上述租赁土地的面积占本集团全部用地面积的比例较小，且本集团已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因不规范情形引致的经济损失，所以该等土地租赁不规范的情形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特许经营权

2007 年 8 月 10 日重庆市政府下发了《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 号），其中指出按照国家有关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管理的规定，市政府同意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有关实施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具体事项，按照《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水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和《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执行。

此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负责运营该项目供排水企业将依据“渝府[2007]122 号”文件，自动获得上述实施方案所授予的特许经营权。

（四）商标

本集团主要从事的供排水业务不依赖于商标使用权。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供排水企业尚未注册任何商标。

（五）专利、非专利技术及重要知识产权

本集团目前未拥有专利、非专利技术及重要知识产权。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是依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的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在特许经营区域内独家从事自来水供应和污水处理业务。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营业范围包括：从事投资业务（不包括金融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业务。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水务资产经营公司还拥有 4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项目有限公司、重庆市合川排水有限公司及重庆市新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当前水务资产经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水务资产经营公司拥有的将来可能与本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的建设项目，本公司与水务资产经营公司将按照《避免同业竞争协议》进行妥当安排，避免同业竞争的发生。

水务资产经营公司未来可能从事具有社会公益性、政府导向性并且一时难以市场化运作的政府投资项目（以下简称“保留业务”），为避免有关保留业务未来直接或间接地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2007 年 10 月 12 日，水务资产经营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根据该协议，水务资产经营公司确认其本身及下属企业、参股企业没有从事或参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承诺水务资产经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并促使水务资产经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关联交易收入			
从中法供水收取技	2,134,709.63	2,112,515.09	1,756,257.35

术支持费			
从中法唐家沱收取技术支持费	1,426,848.70	813,786.87	1,119,472.63
共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13%	0.12%	0.15%
关联交易支出			
向资产经营公司支付资产租赁费用	2,071,367.39	2,436,249.46	1,218,124.73
其他			
代重庆市财政局与中法唐家沱结算污水处理费	107,362,081.10	106,244,321.50	81,565,951.81
中法供水向本公司偿还股东贷款	8,666,666.67	8,666,666.67	32,853,318.29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近三年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交易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交易金额
向水务资产经营公司转让渝水环保 100%的股权	24,945,688.23
向中法供水转让长安茶园水厂资产	30,731,102.11
向中法唐家沱转让唐家沱污水处理厂资产 ^注	—
向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采购设备和安装施工劳务	18,670,000.00
向中法供水提供委托贷款（2005 年 5 月 23 日至 2006 年 5 月 23 日）	80,000,000.00
向中法供水提供委托贷款（200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06 年 12 月 23 日）	30,000,000.00
向中法供水提供委托贷款（2006 年 6 月 19 日至 2007 年 6 月 19 日）	30,000,000.00
向中法供水提供委托贷款（2006 年 11 月 16 日至 2007 年 11 月 16 日）	30,000,000.00
向中法供水提供委托贷款（2007 年 5 月 28 日至 2008 年 5 月 28 日）	40,000,000.00
向中法供水提供委托贷款（2007 年 6 月 14 日至 2008 年 6 月 14 日）	30,000,000.00
向中法供水提供委托贷款（2007 年 8 月 31 日至 2008 年 8 月 31 日）	24,000,000.00
向中法唐家沱提供委托贷款（2007 年 2 月 8 日至 2008 年 2 月 8 日）	10,000,000.00
向中法供水提供委托贷款（2007 年 11 月 15 日至 2008 年 2 月 15 日）	50,000,000.00
向中法供水提供股东无息贷款	156,000,000.00
与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开展项目合作	—

注：由于唐家沱污水处理厂属于主城排水一期、二期工程的组成部分，目前主城排水一期、二期工程仍在继续建设中，最终的工程竣工决算和资产评估尚未办理，与资产转让相关的收入和成本暂时还不能可靠计量，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本公司暂未确认与资产转让相关的收益。

（三）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建立以来，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均依照其规定进行，其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本公司与资产经营公司签订了《资产租赁协议》，依该协议内容规定，本公司向水务资产管理公司租赁资产的交易额在前两期分别为 2,436,249.46 元每年和 1,706,485.32 元每年，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不需要提交董事会批准。因此，本公司独立董事未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2007 年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签订委托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通过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向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 5,000 万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 2007 年 11 月 15 日至 2008 年 2 月 15 日，贷款月利率为 4.86%，依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本次委托贷款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于此项关联交易的意见如下：“上述事项是关联双方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确定的，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将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持续长远发展。”

2008 年 8 月，本公司与水务资产经营签订了《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合同约定本公司以渝水环保 2008 年 4 月 30 日净资产的评估值作价 24,945,688.23 元转让给水务资产经营公司。依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本次股权转让协议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于此项关联交易意见如下：“1、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次股权转让不影响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资产的完整性；3、本次股权转让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4、此项关联交易以评估值作价，定价依据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或公

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2008年9月，本公司与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对原《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合作经营合同》中本公司向本公司合营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贷款计息条款进行了修订。依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该项合同修订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意见如下：“1、该关联交易可以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提高公司资金运营效率，使公司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壮大；2、经审查，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3、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自愿、合理、公平、诚信原则，程序规范，交易定价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08年12月，本公司与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三北地区（悦来）供水项目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的合营公司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或其设立的公司将作为项目法人实施悦来水厂供水项目建设。依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该项协议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09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和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意见如下：“1、该关联交易可以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服务的范围，合理统筹安排公司资金运营，推进建设项目尽早建成投产使公司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壮大；2、经审查，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3、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自愿、合理、公平、诚信原则，程序规范，交易定价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2009年度 薪酬情况 (万元)
武秀峰	董事长	男	60	2007年8月28日	毕业于西南师范大学教育管理专业研究生班，高级经济师。武先生1992年10月起历任重庆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党委书记、局长；2001年12月起担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武先生2002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6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08年6月至今兼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武先生为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并于2005年获得全国劳动模范称号。武先生还曾获得重庆市劳动创新奖章及重庆直辖十周年建设功臣、重庆市国有重点企业“十佳企业家”、第五届中国改革百名优秀人物、第二届中国工业经济年度百名优秀人物等嘉奖。	39.00
刘孟兰	董事兼 总裁	男	59	2007年8月28日	毕业于重庆市委党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专业，经济师。刘先生1981年9月起历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宣传科副科长、经理办公室主任、副经理、经理；2000年12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董事兼总裁、党委委员。刘先生2002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6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2月至今兼任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3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刘先生于2000年获得重庆市劳动模范称号。	39.00
胡仁君	董事	男	59	2007年8月28日	毕业于西南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班，高级政工师。胡先生1990年起历任重庆市公用事业管理局纪委干部副书记、机关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00年9月起历任重庆市市政管理委员会党组成员、纪检组长；2000年12月起担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胡先生2006年6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07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	35.70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2009年度 薪酬情况 (万元)
向立	董事兼 副总裁	男	54	2007年8月28日	毕业于重庆市委党校法律专业，高级政工师。向先生1994年12月起担任重庆市公用事业管理局供水处副处长、副书记；1998年12月起历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党委书记、副经理；2004年1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助理、董事兼副总裁、党委委员。向先生2003年7月至2007年12月兼任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4年6月至今兼任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10月至今兼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向先生于2007年获得国家建设部劳动模范称号，并曾获得重庆市国资委国企贡献奖先进个人等嘉奖。	31.20
罗明亮	董事兼 财务总监	男	43	2007年8月28日	毕业于重庆公共管理学院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班，高级会计师。罗先生2001年3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2003年10月起担任重庆市会计专业高级技术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罗先生2002年1月至2008年11月兼任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监事会组长；2006年6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监事；2007年6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罗先生于2008年获得重庆市劳动模范称号，并曾获得中国总会计师贡献奖、重庆市国资委青年人才论坛三等奖、重庆市国有重点企业十佳财务工作者、重庆市杰出会计工作者、市国资委国企贡献奖先进个人等嘉奖。	31.20
Stephen Clark	董事	男	49	2008年9月17日	英国籍，拥有英国居留权，49岁，1988年毕业于英国桑德兰大学（University of Sunderland），获得电气工程学一等学位。Stephen Clark先生于1995年至1999年期间先后在英国 Tyneside 水处理厂及 Northumbrian 水务公司工作，负责生产管理；1999年6月至今担任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Stephen Clark先生2000年8月至今兼任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2年12月至今兼任中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3年6月至今兼任苏伊士环境集团（Suez Environment）中国地区执行董事；2008年7月至今兼任苏渝公司总经理。	—
孙芳城	独立董	男	46	2007年8月28日	教授，1984年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会计系，获学士学位；2004年考入财政部财政科学	3.00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2009年度 薪酬情况 (万元)
	事				研究所攻读会计学博士研究生。孙先生 1984 年 9 月起在安徽财贸学院会计系从事会计教学工作；1989 年 1 月起在重庆工学院（现名重庆理工大学）从事会计教学工作，历任讲师、会计教研室主任、会计系副主任、会计系主任、副院长；2009 年 8 月至今担任重庆三峡学院院长。	
王 军	独立董事	男	47	2007 年 8 月 28 日	1985 年毕业于成都中医药大学药学系中药专业，获药理学学士学位，工程师。王先生 1992 年 6 月起历任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历任重庆营业部业务员、重庆营业部经理；1996 年 7 月起担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营业部经理；1998 年 1 月至今担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管理部总经理。	3.00
王根芳	独立董事	男	63	2007 年 8 月 28 日	1969 年毕业于上海同济大学城市建设系给排水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王先生 1983 年 6 月起历任重庆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副局长、局长兼党委书记；1997 年 4 月至 2002 年 12 月历任重庆市建设委员会主任兼建设工委书记、主任兼党组书记。	3.00
陈大炜	监事会主席	女	60	2007 年 8 月 28 日	1990 年毕业于渝州大学高等教育专业证书班，高级经济师。陈女士 1993 年 5 月起担任重庆市南岸区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1996 年 5 月起担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副局长；2001 年 4 月起担任重庆市财政局副局长、党组成员；2007 年 7 月担任重庆市财政局副巡视员；2007 年 8 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长。	18.10
张展翔	监事	男	52	2008 年 9 月 17 日	1982 年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获得商业学位，拥有加拿大会计师资格。张先生 1998 年 5 月至 2003 年 1 月担任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并于 2003 年 10 月至今重新担任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负责基建业务。张先生现兼任新创建基建管理有限公司（2003 年 2 月起）、新创建港口管理有限公司（2003 年 2 月起）、中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2003 年 1 月起）、远东环保垃圾堆填有限公司（2005 年 10 月起）、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3 月起）、澳门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10 月起）及国内多家公司的董事之职。张先生 2005 年至今担任香港贸易发展局基建发展服务咨询委员会委员，并曾于 2004 年至 2008 年 3 月期间担任香港贸易发展局中国贸易咨询委员会委员；2008 年 1 月，张先生当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北省第十届委员会委员。	—
胡永智	职工监	男	51	2007 年 8 月 28 日	毕业于湖南大学电气工程系电机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胡先生 2002 年 11	—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2009年度 薪酬情况 (万元)
	事代表				月起担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7年1月起担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党委书记、副经理；2007年8月至今担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副经理。	
姚勇	职工监事代表	男	58	2007年8月28日	1988年毕业于四川省广播电视大学中文专业，高级政工师。姚先生2001年2月至2007年8月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政工部长、工会工作委员会主任。2007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	27.00
吴茂见	副总裁	男	43	2007年8月28日	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民商法专业，获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并于2007年12月获得重庆大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博士学位。吴先生2000年12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助理、董事兼副总裁、副总裁。吴先生2004年7月至今兼任重庆市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康达环保公司董事；2006年6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公司董事；2008年3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建设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12月至今兼任重庆香江环保产业公司执行董事、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	31.20
王令时	副总裁	男	56	2007年8月28日	毕业于重庆市设计院职工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王先生1996年1月起担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经理助理；1997年2月起担任重庆公用事业管理局基建处处长；2000年12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助理、副总裁、党委委员。王先生2008年9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新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王先生曾获得重庆市公用局先进工作者、重庆市建委先进个人、重庆市国资委国企贡献奖先进个人等嘉奖。	31.20
傅建国	副总裁	男	58	2007年8月28日	1977年毕业于重庆建筑工程学院给排水专业，高级工程师。傅先生1990年5月起历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规划设计室工程师、管网科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02年12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工程部部长、总工程师、副总裁。	31.20
王陶浪	副总裁	男	52	2007年8月28日	1982年2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系高级电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	31.20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2009年度 薪酬情况 (万元)
					王先生 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6 月担任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3 年 11 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董事长、党委书记；2007 年 6 月起担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王先生 2008 年 8 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 11 月至今兼任重庆市鸡冠石污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王先生曾获水电部电力科学院科技进步二等奖、水利部水利水电先进工作者奖及水利部水利水电先进工作者等嘉奖。	
王峰青	总工程师	男	45	2007 年 8 月 28 日	毕业于重庆建筑工程学院给排水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王先生 1995 年 2 月起历任中国市政工程中南市政设计研究所东莞分院院长、深圳分院副院长；1997 年 10 月起历任中国市政工程中南市政设计研究所重庆分院组建负责人、重庆分院院长兼技术负责人；2006 年 3 月起担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王先生 2007 年 6 月至 2007 年 8 月兼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10 月兼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王先生曾获得湖北省重大科技进步三等奖、湖北省自然科学优秀论文二等奖等嘉奖。	31.20
邱贤成	董事会 秘书	男	37	2007 年 10 月 16 日	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获哲学学士学位，四川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在读，主任记者。邱先生 1994 年起担任新华社湖北分社记者；1999 年起担任新华社重庆分社记者；2000 年至 2007 年 10 月担任中国证券报重庆总部主任。邱先生曾获得中宣部先进个人，国家人事部、国家防总全国抗洪模范等嘉奖。	31.20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说明

2009 年度，本公司董事 Stephen Clark 先生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2009 年度，本公司有两名监事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其中张展翔先生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胡永智先生在本公司合营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人简要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8 月 16 日，为重庆市国资委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水务资产经营公司注册资本为 606,457.1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武秀峰，主要从事投资（不包括金融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等业务。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重庆市国资委，于本次发行前通过水务资产经营公司持有本公司 85% 股权。

九、发行人的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合并财务报表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3,826,071.77	1,518,274,105.92	2,009,439,27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0,685.22	2,014,690.72	4,199,691.11
应收票据		1,952,227.65	400,000.00
应收账款	597,109,173.37	558,122,578.02	262,371,813.33
预付款项	93,714,770.94	102,623,675.34	84,916,823.10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484,107,850.03	678,511,166.19	719,058,965.98
存货	66,435,604.96	46,033,580.24	47,123,198.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66,666.67	8,666,666.67	8,666,666.67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3,498,300,822.96	2,916,198,690.75	3,136,176,431.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000,000.00	—	16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51,866,666.68	60,533,333.35	69,200,000.02
长期股权投资	992,033,403.51	920,223,953.38	574,226,938.89
投资性房地产	7,548,300.17	7,894,961.77	8,241,623.17
固定资产	6,011,532,935.41	5,806,681,539.44	4,876,532,329.11
在建工程	923,593,171.11	974,815,934.14	1,507,960,696.00
工程物资	20,257,464.92	9,514,183.97	4,634,488.45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813,663,016.35	805,112,166.03	814,336,012.39
长期待摊费用	1,640,000.00	1,440,000.00	1,24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92,883.15	29,348,321.70	9,317,46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63,227,841.30	8,615,564,393.78	8,025,689,556.38
资产总计	12,361,528,664.26	11,531,763,084.53	11,161,865,988.13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31,612,647.97	310,114,264.35	341,619,180.15
预收款项	287,650,283.28	267,779,564.27	221,151,265.39
应付职工薪酬	79,293,559.17	58,540,723.30	54,581,098.38
应交税费	88,966,778.45	79,089,779.63	102,980,046.89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7,501,586.57
其他应付款	161,564,878.78	184,725,615.52	144,782,475.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687,019.64	22,678,796.73	27,120,955.96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88,775,167.29	922,928,743.80	899,736,608.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4,591,355.89	2,064,877,396.38	1,972,613,874.35
应付债券	1,760,568,677.69	1,760,568,677.69	1,760,333,472.21
长期应付款	5,800,626.06	5,800,626.06	17,347,922.39
专项应付款	352,256,055.35	330,649,691.73	263,815,894.58
预计负债	1,082,882.22	1,082,882.22	1,082,88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085.11		201,847.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652,544.97	33,850,777.6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15,020,227.29	4,196,830,051.74	4,015,395,893.49
负债合计	5,203,795,394.58	5,119,758,795.54	4,915,132,501.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 本	4,300,000,000.00	4,300,000,000.00	4,3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60,615,159.47	1,657,944,461.98	1,657,922,998.77
盈余公积	209,224,696.36	111,381,895.93	36,224,931.11
未分配利润	974,503,885.15	334,874,293.42	245,033,91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44,343,740.98	6,404,200,651.33	6,239,181,841.96
少数股东权益	13,389,528.70	7,803,637.66	7,551,644.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57,733,269.68	6,412,004,288.99	6,246,733,486.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61,528,664.26	11,531,763,084.53	11,161,865,988.13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29,379,811.69	2,369,412,281.06	1,970,986,526.59
其中：营业收入	2,729,379,811.69	2,369,412,281.06	1,970,986,526.59
二、营业总成本	1,718,090,108.99	1,636,785,134.32	1,213,945,426.42
其中：营业成本	1,325,245,193.72	1,099,693,451.91	935,362,454.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78,433.17	11,771,808.99	11,185,990.36
销售费用	38,922,697.27	34,158,596.10	21,438,519.96
管理费用	276,118,671.68	232,767,235.73	174,613,629.08
财务费用	58,527,349.31	237,904,614.42	53,368,527.59
资产减值损失	3,497,763.84	20,489,427.17	17,976,304.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77,674.24	-2,186,577.44	1,179,202.80
投资收益	65,986,820.80	61,340,440.80	254,217,31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599,183.70	21,250,225.61	34,868,032.24
汇兑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1,078,754,197.74	791,781,010.10	1,012,437,619.72
加：营业外收入	116,181,683.74	111,227,802.42	77,913,997.27
减：营业外支出	19,900,049.44	35,870,174.14	25,017,973.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980,776.81	31,279,021.04	16,959,151.90
四、利润总额	1,175,035,832.04	867,138,638.38	1,065,333,643.19
减：所得税费用	160,126,262.88	130,247,856.30	153,554,205.12
五、净利润	1,014,909,569.16	736,890,782.08	911,779,43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4,135,865.03	736,222,267.60	911,596,114.44
少数股东损益	773,704.13	668,514.48	183,323.63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17	0.21
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14,909,569.16	736,890,782.08	911,779,43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4,135,865.03	736,222,267.60	911,596,114.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3,704.13	668,514.48	183,323.63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6,964,495.41	2,140,339,283.94	2,380,762,351.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367,949.61	80,152,225.80	70,978,689.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901,348.09	202,758,349.39	116,672,73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8,233,793.11	2,423,249,859.13	2,568,413,778.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0,912,651.80	576,294,738.18	500,454,542.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871,512.06	262,478,689.35	179,277,027.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2,074,814.43	314,737,029.00	264,134,86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380,436.75	244,940,315.80	105,788,82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0,239,415.04	1,398,450,772.33	1,049,655,26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994,378.07	1,024,799,086.80	1,518,758,51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6,665,096.36	483,194,743.81	669,381,331.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671,990.34	49,350,118.31	33,530,078.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4,999.45	6,833,752.42	33,337,893.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0,901,919.9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44,463.56	33,209,236.74	32,853,318.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756,549.71	593,489,771.19	769,102,622.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8,862,473.14	646,563,909.64	789,223,472.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9,307,813.69	724,942,287.91	877,252,985.6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309,047.82	14,680,163.13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37,839.68	63,623,952.7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7,117,174.33	1,449,810,313.44	1,666,476,45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360,624.62	-856,320,542.25	-897,373,835.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1,460,916.0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	681,738,793.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15,256.26	134,293,000.00	210,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315,256.26	134,293,000.00	983,299,709.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1,332,491.84	102,340,525.67	491,215,00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901,984.61	691,596,185.96	955,492,699.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62,567.41	—	1,2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397,043.86	793,936,711.63	1,447,947,70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81,787.60	-659,643,711.63	-464,647,993.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5,551,965.85	-491,165,167.08	156,736,685.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8,274,105.92	2,009,439,273.00	1,852,702,587.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3,826,071.77	1,518,274,105.92	2,009,439,273.00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净利润	1,014,909,569.16	736,890,782.08	911,779,438.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97,763.84	20,489,427.17	17,976,304.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0,401,077.92	406,902,148.27	339,433,292.66
无形资产摊销	19,755,515.56	17,430,819.92	12,219,210.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621,53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74,347.20	6,858,197.77	5,206,150.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50,255.5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7,674.24	2,186,577.44	-1,179,202.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650,959.59	273,599,473.98	53,368,527.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986,820.80	-61,340,440.80	-254,217,31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88,357.55	-20,030,853.35	-3,606,67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085.11	-201,847.74	193,290.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02,024.72	-209,939.56	8,001,575.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238,835.93	-108,749,550.92	307,106,01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876,385.97	-275,175,962.99	120,856,363.16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994,378.07	1,024,799,086.80	1,518,758,514.26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43,826,071.77	1,518,274,105.92	2,009,439,273.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18,274,105.92	2,009,439,273.00	1,852,702,587.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5,551,965.85	-491,165,167.08	156,736,685.06

(二)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74,347.20	-26,150,255.53	-5,206,150.23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97,521.63	13,857,361.01	—
3、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217,042.07	—
4、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617,636.99	23,663,744.31	6,177,583.33
5、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77,674.24	-2,186,577.44	1,179,202.80
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2,201,062.50	3,790,898.84	10,663,545.59
7、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530,807.32
8、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570,510.26	6,678,324.52	-1,897,826.30
9、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09,795.53	11,074,319.00	191,333,706.61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47,999,853.95	30,944,856.78	203,780,869.12
减：所得税影响数	6,979,362.30	4,641,728.52	31,189,955.66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3,536.64	93,551.34	13,012.45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41,024,028.29	26,209,576.92	172,577,90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73,111,836.74	710,012,690.68	739,018,213.43

(三) 主要财务指标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流动比率	3.54	3.16	3.49
速动比率	3.47	3.11	3.4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40.80%	42.88%	38.8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22	5.04	3.76
存货周转率(次/年)	23.57	23.61	18.3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66,371.98	152,937.62	147,197.62
利息保障倍数	14.07	12.66	10.5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38	0.24	0.3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7	-0.11	0.04
每股净资产（元）（全面摊薄）	1.66	1.49	1.45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 ^注 的比例	0.07%	0.07%	0.04%

注：无形资产为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的无形资产；净资产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010 年 1 月 19 日，经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截

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467,820,652.61 元，上述现金股利已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全部发放完毕。假定本次利润分配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毕，则本集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为 3.06、速动比率为 3.00、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为 42.51%、每股净现金流量为 0.06 元、每股净资产（全面摊薄）为 1.55 元、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0.07%。

（四）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1、财务状况分析

从资产构成上分析，本集团属于资本密集型企业，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相对较高。2009 年末、2008 年末、2007 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30%、25.29%、28.10%，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70%、74.71%、71.90%。本公司的负债主要由用于供、排水设施及管网的建设的欧元、美元及日元长期贷款和 2005 年发行的 17 亿公司债券组成。

本公司 2005 年发行的公司债券“05 渝水务债”资信评级为 AAA 信用等级。目前本公司是多家商业银行战略客户，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通过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本公司资本结构将得到优化，公司偿债能力将进一步提高。2007 年本公司开始执行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后，重庆市政府支付了本公司 2007 年以前的污水处理费余额，并按季支付本公司当期污水处理服务费，使本集团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以往年度有所提高。

2、盈利能力分析

随着重庆市经济快速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国家对长江上游及三峡库区水体治理工作的重视，本集团近年三年供水业务量稳步提高，污水处理业务量快速增长，本集团盈利能力不断提高。特别是 2007 年，本公司成立后获得了重庆市人民政府重新授予的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限 30 年，并且将污水处理服务由之前的政府核拨基本运行费用，转变为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的结算模式，使本公司有了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的动力和实力，有利于持续、稳定地提高本集团的盈利能力。本集团近年三年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72,937.98	15.19%	236,941.23	20.21%	197,098.65	64.71%
营业成本	132,524.52	20.51%	109,969.35	17.57%	93,536.25	9.35%
营业利润	107,875.42	36.24%	79,178.10	-21.79%	101,243.76	700.65%
利润总额	117,503.58	35.51%	86,713.86	-18.60%	106,533.36	839.87%
净利润	101,490.96	37.73%	73,689.08	-19.18%	91,177.94	827.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311.18	37.06%	71,001.27	-3.92%	73,901.82	686.50%

3、未来财务状况与盈利前景

本集团主营业务突出，在重庆市供排水市场的占有率不断提高，区域性优势明显，并已实现供排水一体化、城乡一体化的业务和资产整合，突显本集团在重庆市乃至西部地区供排水领域的优势地位，对本集团未来业务拓展奠定了有力的基础。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以下因素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产生积极影响：

- (1) 国务院“十一五”规划将推进水务行业的发展；
- (2) 三峡库区蓄水后，三峡库区及影响区水体防护治理工作繁重而艰巨；
- (3) 国家已确定重庆市为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
- (4)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能给公司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五) 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发展计划，依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制订，并须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方可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对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可以现金或股

票的形式分配股利。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所有股东对股利均享有同等权利。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今后本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将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2010 年 1 月 6 日，经本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股利分配政策载入《公司章程》。

2、本公司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2007 年 3 月 12 日，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公司以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272,581,633.36 元。2007 年 6 月 24 日，重庆市国资委批复（渝国资统[2007]34 号）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上述股利已发放。

2007 年 8 月 22 日，经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次股东会批准，公司以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425,892,917.57 元；2007 年 11 月 16 日，经本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54,548,669.00 元；2008 年 3 月 20 日，经本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71,475,710.89 元。上述三次股利分配合计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751,917,297.46 元，占当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89.72%。

2008 年 8 月 5 日，经本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399,749,210.55 元，占当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90.00%；2009 年 3 月 16 日，经本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276,663,472.87 元。上述两次股利分配合计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676,412,683.42 元，占当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90.00%。

2010 年 1 月 19 日，经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467,820,652.61 元。该次分配的现金股利占当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89.80%。

就本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股利分配情况，保荐机构发表意见认为：发行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关于本次利润分配的董事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结果符合发行人现时有效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本次利润分配的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结果符合发行人现时有效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上述现金股利已全部发放。

3、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完成后，公司新老股东共享发行时的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拥有 16 家控股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0 年 5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54,226.56 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渝中区金汤街 81 号
经营范围	自来水生产、供应，给水设备制造、安装，制水材料、管件、管材制造，流量仪表制造及维修，给水工程设计、咨询，消防器材生产、销售（凭相关审批文件执业），物业管理等业务（凭资质证书执业）。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22,421.82	101,027.62	3,299.39

（2）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 年 1 月 5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江北区华新村 350 号
经营范围	排水排污系统及污水处理厂站等设施的组织建设、运营管理、综合开发（不含建筑施工），三废治理（仅提供有关部门办理资质使用，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360,046.68	127,162.94	0.00

(3)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8月22日	注册资本	214,052.58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西路4号七楼
经营范围	从事授权范围内的污水处理厂、自来水厂项目建设及营运管理（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前置许可或审批的业务），销售、维修污水处理设备、给排水设备，污水处理技术、给排水技术咨询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部件。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137,689.67	124,340.57	0.00

(4) 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2年7月1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路123-1号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2,823.20	2,302.94	38.89

(5)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12月1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五楼
经营范围	承担环境治理业务（凭资质证书执业），兼营污水管道、设备安装，以及		

	销售污水处理设备及配件。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56,226.98	32,732.71	0.00

(6)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2年10月14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污染治理甲级、电梯安装、维修 C 级，从事建筑相关业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电梯、自动扶梯及其配件的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45,076.43	7,296.83	651.95

(7)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95年1月3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渝北区龙塔街道紫园路288号龙成天都1幢3-高铺1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乙级），设备监理（预甲级），可承担重庆市范围内的所有政府公益性项目的代理建设管理。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1,885.34	675.40	339.16

(8)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1月23日	注册资本	1,870.22万元
------	------------	------	------------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鱼新街 36 号
经营范围	从事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自来水生产、供应，供水设施的管理，给水设计及管网安装（凭资质证书核定项目承接业务），销售给水器材及配件。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 年 12 月 31 日	8,457.63	3,075.83	55.47

(9)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4 年 6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1,070.51 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 49 号
经营范围	自来水生产、供应，自来水管道的安装、维修，销售管材、日用百货、副食品，游泳及水上游乐、旅游配套服务（分支机构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 年 12 月 31 日	5,518.51	2,933.41	45.32

(10)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永川工业园中山组团内（一环路旁）
经营范围	从事污水处理厂、自来水厂项目建设及营运管理，污泥处理、中水利用项目建设及营运管理，污水处理技术，给排水技术咨询服务，销售、维修污水处理设备、给排水设备，销售建筑材料。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 年 12 月 31 日	46,482.48	34,443.46	0.00

(11) 重庆井口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9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	-----------------	------	--------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
经营范围	城镇给排水项目的经营及建设管理，城镇给排水供应及系统设施的管理，给排水技术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16,168.13	200.00	0.00

(12)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3月12日	注册资本	1,399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合川区梓桥街8号
经营范围	生产、供给、管理生活用水，水处理技术开发及其设备销售，水资源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水处理工程的规划、设计、安装。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14,825.89	3,860.11	462.75

(13)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8月14日	注册资本	1,499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重庆市北部新区环保园
经营范围	承接环保工程、市政工程、机电工程和技术改造项目，生产、销售机械、电气、环保设备，仪器仪表，金属材料，化工材料，建材，五金交电，提供项目承包、工程施工的咨询和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2,461.46	1,708.64	108.94

(14)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11月11日	注册资本	16,563.03万元
------	-------------	------	-------------

持有权益比例	100%	注册地	万州龙宝岩上村二组
经营范围	渝东片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污泥处置、城镇给排水系统设施管理、给排水工程及设备技术咨询，销售给排水设备及配件。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96,722.12	95,113.03	0.00

(15)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7月20日	注册资本	17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90%	注册地	九龙县汤古乡
经营范围	水力发电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4,835.94	170.00	0.00

(16) 重庆港华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3月21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75%	注册地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坪东路二巷13号5栋
经营范围	给排水建筑安装工程，给排水设备制造，给排水技术咨询，生产、销售五金、建筑材料，非开挖技术咨询、服务、培训，非开挖管网工程设计、施工，非开挖设备制造。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9年12月31日	3,016.98	2,043.52	12.76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量及拟投资项目

本公司于2007年10月16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批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的议案。后经本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的决议的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10月16日。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发行规模及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做出调整，本公司拟公开发行50,000万股A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后将用于重庆市供水项目和三峡库区及影响区污水处理项目。具体项目如下：

（一）重庆市主城排水一期、二期工程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70,480万元投资建设重庆市主城排水工程项目，一期工程完工投产将新增日污水处理设计能力90万立方米/日，二期工程完工投产后将使一期工程污水处理出水水质标准由预处理程度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

重庆市主城区排水一期工程于2001年9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竣工决算。

重庆市主城区排水二期工程于2003年5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已投入运营。

（二）大渡口城市污水处理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2,575万元投资建设大渡口城市污水处理项目，项目设计日污水处理能力为5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2004年12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投入运营。

（三）李家沱城市污水处理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3,109万元投资建设李家沱城市污水处理项目，项目设计日污水处理能力为4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2004年12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投入运营。

（四）万盛城市污水处理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1,561 万元投资建设万盛城市污水处理项目，项目设计日污水处理能力为 2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4 年 5 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投入运营。

（五）梁平城市污水处理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2,066 万元投资建设梁平城市污水处理项目，项目设计日污水处理能力为 2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5 年 10 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投入运营。

（六）中梁山城市污水处理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3,012 万元投资建设中梁山城市污水处理项目，项目设计日污水处理能力为 3.5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5 年 11 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投入运营。

（七）井口城市污水处理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4,187 万元投资建设井口城市污水处理项目，项目设计能力为 2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6 年 1 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投入运营。

（八）永川城市污水处理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2,552 万元投资建设永川城市污水处理项目，项目设计日污水处理能力为 6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4 年 5 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已投入运营并完成竣工决算。

（九）主城净水一期工程沙坪坝水厂改造工程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16,777 万元投资建设主城净水一期工程沙坪坝水厂改造工程，项目完成后将提高现有出厂水质质量，并将沙坪坝高家花园水厂设计日供水能力由 12.5 万立方米/日，提高到 20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3 年 12 月开始施工，目前净水系统改造工程已完工，深度处理工程预计 2010 年后竣工。

（十）西永微电子工业园区供水工程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4,559 万元投资建设西永微电子工业园区供水工程，项目设计日输配水能力为 3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5 年 8 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投入运营。

（十一）九龙工业园 C 区供水工程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1,690 万元投资建设九龙工业园 C 区供水工程，项目设计日输配水能力为 2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6 年 8 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经投入运营并完成竣工决算。

（十二）重庆市万盛区城区供水工程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2,450 万元投资建设重庆市万盛区城区供水工程，该项目设计日供水能力为 2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4 年 8 月开始施工。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厂区建设，与水源水库间引水渠尚在建设中。

（十三）重庆市井口自来水厂一期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58,378 万元投资建设重庆市井口自来水厂一期项目，项目设计日供水能力为 20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08 年 7 月开始施工，计划 2010 年底竣工投产。

（十四）重庆市丰收坝水厂二期项目

本公司拟用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 28,230 万元投资建设重庆市丰收坝水厂二期项目，项目设计日供水能力为 10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目前处于初步设计阶段，预计 2012 年底竣工。

二、募集资金项目对发行人的影响

（一）经济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本集团在重庆市供排水特许经营范围内续建或新建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预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投产后可为本集团新增自来水设计生产能力 39.50 万立方米/日；新增自来水输配水设计能力 5 万立方米/日；新增污水处理设计能力 24.50 万立方米/日。募投项目投产后将扩大本集团现有供

排水生产处理能力，提高本集团营运发展能力，进一步发挥本集团供排水一体、厂网一体、产业链完整的竞争优势。

（二）社会效益

1、提高三峡库区水质，改善三峡库区自然环境

2003年6月1日三峡大坝开始蓄水后，三峡库区的水面坡降变小，水流速度变缓，水体自净能力降低。重庆位于三峡库区上游，部分区县属于国家规划的三峡库区及影响区。重庆也是我国重要的工业城市，污水排放量大，污水成分复杂。如果污水不经处理或者处理不到位，直接排入长江或嘉陵江，将会增加三峡库区的污染程度，破坏库区水质和自然环境。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中的9个三峡库区及影响区污水处理项目是综合防治三峡库区水污染的重要措施之一，对提高三峡库区水质，改善三峡库区自然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2、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用水安全

城市供排水事业直接关系到人民的日常生活，是衡量人民生活水平高低的重要指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15个项目将用于重庆市供水和三峡库区及影响区污水处理的基础设施建设。这些项目的实施将使重庆城市供水普及率达到98%以上，污水处理率达到80%以上，城市供排水系统得到极大完善，供水水质得到提高，污水处理做到有序排放、达标排放，有利于保护长江、嘉陵江水体水质，提高重庆市及其下游地区城市饮用水水源水质，对于提高重庆市人民生活水平，创造良好的经济发展境具有重要意义。

3、战略发展意义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将有利于增强本集团的供排水综合能力，符合本集团做大做强供排水主业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本集团充分发挥规模化经营优势，扩大服务规模，全面提升本集团水务综合服务能力，积极向现代化水务企业转型，实现本集团成为全国最具影响的水务企业之一的经营目标。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除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中披露的风险外，投资者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经营风险

本集团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及城镇污水处理服务。自来水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原水。由于重庆市一年四季雨量分配不均，每年的洪水期为7月至9月，枯水期为1月至3月。洪水期易形成汛情，且原水水质含沙量增加，杂质增多，从而将增加制水成本。在枯水期，原水水面下降，水流速度降低，河水低温低浊时水体中污染物浓度增加，从而将增加取水成本和水体净化成本。除此之外，极端天气及突发性水污染事件，对以原水为主要原材料的本集团也将构成一定的风险。

本集团使用的主要动力能源为电力。及时、充足的电量供应和稳定的电价是本集团进行正常生产和获得稳定收益的前提。电费成本占本集团主营业务成本的20%左右，电价的上涨将可能导致本集团收益的下降。以2009年为例，本集团供排水主营业务耗电量为36,770.96万度，电费成本占集团合并主营业务成本的20.69%，在其他因素不变的前提下，如果电价每增加10%，则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成本将相应增加约2%，每股收益将降低0.006元。因此供电不及时、不充足，以及电价上涨，都可能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经济效益。

（二）行业技术标准调整的风险

目前我国自来水行业的整体技术标准尚未达到国际上发达国家的水平，但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自来水质量要求也将越来越高，国家可能逐步提高自来水质量标准。尽管目前本集团各水厂的出厂水质浊度控制在1NTU以下，部分水厂达到0.01NTU，已经优于国家1NTU的标准。但如果国家提高水质标准，本集团仍然面临产业技术升级而增加改造投资的风险。

目前我国污水处理执行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如果国家提高污水处理的水质标准，则本集团

污水处理业务也将面临增加技术改造投资的风险。

（三）区域分割和适当超前建设的限制

供排水设施属于地区性基础设施，带有较强的地域性特征，须按地域布置相应规模的自来水厂和污水处理设施，并且根据区域的供排水需求适当超前建设，以满足城市化发展的需求。本集团目前从事的供排水业务主要依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权区域范围，服务于重庆市 34 个区、县，供水业务服务区域 326.4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397.2 万人；污水处理服务区域 755.2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891.3 万人。本集团根据重庆市发展规划，建设能满足各区域未来一段时期需求的自来水厂和污水处理设施。因此，本集团存在因地域分割而分别建设自来水厂和污水处理设施的限制，同时也存在为满足城市发展需求而适当超前建设的限制，从而将有可能增加本集团的建设成本和维护成本。

（四）其他风险

本公司发行股票上市之后，一些具有社会公益性、政府导向性并且一时难以市场化运作的政府投资项目则将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建设。根据本公司与水务资产经营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待上述项目竣工时，可由本公司视情形向水务资产经营公司收购有关项目，并负责其经营、管理、运行，本公司未来存在向母公司收购资产并产生大额关联交易的可能。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在履行的重要合同主要为外币贷款合同、信托理财合同、资产转让合同及工程施工合同。

（二）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

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刑事诉讼事项。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的情况

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或联系人
发行人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023) 6386 0827	(023) 6386 0827	邱贤成、陈涛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010) 6656 8888	(010) 6656 8857	郑炜、严粤宁、魏文彪、邵其军、黄寒、张涛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010) 5878 5588	(010) 5878 5566	唐丽子、宋萍萍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武汉市中山达到1166号金源世界中心AB座7-8层	(027) 8281 4094	(027) 8281 6985	刘经进、李顺利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021) 5870 8888	(021) 5889 94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	(010) 8809 1841	(010) 8809 1841	肖菁、屈硕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021) 6880 8888	(021) 6880 4868	

二、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询价推介时间:	2010年3月8日至2010年3月11日
网下申购时间:	2010年3月15日至2010年3月16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0年3月18日
网上申购日期:	2010年3月16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本次股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在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地址查阅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投资者也可在 <http://www.sse.com.cn> 查阅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